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股东大会不会否决议案的情况。

一、会议的召集、召开和出席情况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简称本次股东大会)于2014年9月19日在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5号本行总行举行。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121人,代表有表决权股份286,212,395,224股,占本行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51,503,131,354股的81.4252%。

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及代理人人数 80

其中,A股股东人数 40

H股股东人数 40

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及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85,562,446,938

其中,A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 247,684,897,428

H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 37,877,449,510

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及代理人所持股份占本行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81.2494%

其中,A股股东所持股份占总股数的比例 70.4645%

H股股东所持股份占总股数的比例 10.7739%

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及代理人人数 41

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及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64,748,286

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及代理人所持股份占本行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0.1848%

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公司股东大会召集人同意对会议进行现场直播,并行主持会议。

本公司董事16人,出席14人,建票人因其他重要公务未能出席本次会议。本行在任监事6人,出席6人,张监监事因其他工作安排未能出席本次会议。本行董事会秘书胡晓明出席本次股东大会。

二、议案审议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将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议案表决结果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是否通过

1 关于《中国工商银行2015-2017年基本建设投资计划》的议案 通过

2 关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通过

3 关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境外发行优先股股票的议案》 通过

(1) 发行优先股的种类 通过

(2) 发行规模 通过

(3) 发行方式 通过

(4) 票面金额和发行价格 通过

(5) 存续期限 通过

(6) 发行对象 通过

(7) 限售期 通过

(8) 残股处置及清算方法 通过

(9) 强制转股条款 通过

(10) 有条件赎回条款 通过

(11) 表决权限制 通过

(12) 表决权恢复 通过

(13) 残股处置及清算方法 通过

(14) 评级安排 通过

(15) 担保情况 通过

(16) 募集资金用途 通过

(17) 转让安排 通过

(18) 境内发行和境外发行的关系 通过

(19) 本次发行尚需履行的申报批准程序 通过

(20) 有关授权事项 通过

(21) 有关授权事项 通过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股票代码:601398 股票简称:工商银行 编号:临2014-035号

股票代码:110302 股票简称:工行转债 编号:临2014-035号

编号:临2014-035号

股票代码:601398 股票简称:工商银行 编号:临2014-035号